

卖淫遇害引出温情故事

年过四旬的她为供养两个上学的孩子拼命挣钱

1月11日,在福建永安市南门某出租房内,发现一具半裸女尸。死者是一个约43岁的卖淫女,她是在卖淫过程中遇害的。永安警方立即成立专案组,并出动200余名民警,对进出永安的通道设卡盘查,1月16日,犯罪嫌疑人被迅速抓获。

据警方介绍,遇害的卖淫女卖淫的收入,主要是为了养育在泉州一大学念书的女儿,以及尚在念小学的儿子。



犯罪嫌疑人邢甲红向民警指认作案现场

出租房现半裸女尸

1月11日上午,永安市北门一家发廊的肖某等几个“小姐”迟迟不见同在发廊干活的小雷。中午12时,老板娘赖某来到雷某等人居住的南门某出租房304室。打开房门后,发现小雷躺在卧室地上,上身穿深蓝色内衣,下身仅穿一条三角裤,已没有生命迹象……

接警后,永安市公安局刑侦大队队长吴建荣立刻带领民警赶到现场。据赖某称,她是去年8月租下这套二室一厅房子,供在其发廊做事的4名外地“小姐”住。平日里就由赖某的丈夫用摩托车接送嫖客和“小姐”,在304室进行皮肉生意,她每次向“小姐”抽成15~20元。死者叫小雷,邵武人,具体姓名、地址她也不知道。

1月10日上午9时,赖某的丈夫用两轮摩托车载小雷和一嫖客到304室,当天晚上11时回到店里,不久,又来了

一名嫖客,这名嫖客和小雷密谈了约5分钟,双双离开发廊。1月11日凌晨1时许,小雷打电话给店里的肖某说:“今晚陪客,不回发廊了……”这是小雷打的最后一个电话。

与此同时,办案民警在出租房的门上提取到一枚血指纹及留在水龙头、饮料瓶上的指纹,现场还提取到两个白沙牌香烟的烟头。尸检认定,小雷是机械性窒息,脑伤死亡。

200名民警大排查

案件发生后,永安警方出动200余名民警展开大面积排查,办案民警赶到邵武,查清了死者真实姓名和家庭住址,死者真实姓名叫张贝(化名),1964年2月17日出生,邵武市乡下人。

民警通过对现场二次勘查,在垃圾袋里找到一个白色塑料袋,袋上印有“××卤烤店”字样。综合店主、发廊小姐、赖某等人的描述,警方对犯罪嫌疑人的大体面貌、特征已经清晰,此人身高

1.65米左右,方脸,颧骨较高,头发稍长,上唇部有胡须。身着土黄拉链式夹克,手部和面部有伤痕。

命丧嫖客之手

1月15日,燕西派出所责任区民警黄振明提供一条重要线索,租住在其妹妹家的一中年男子神色慌张,突然向房东提出要离开。此人右手食指和脸上眉毛处有外伤。

当天下午5时,永安市森林公安局民警在205国道坂尾收费站设卡,晚8时10分左右,一辆由永安市区开往三明方向的面的被拦下检查,车上坐着一名陌生的中年人,民警在检查时,发现此人右手食指用创可贴包住,其双手背也有擦伤痕迹。

陌生人被带回局里,经指纹比对,发现与现场提取的指纹一致。经查,此人叫邢甲红。他交代说,1月10日晚,他花200元嫖资找到张贝包夜,在一次性交易后,邢又要再行一次,张贝不肯,性格暴

躁的他终于抡起拳头,猛击张贝的头部,张贝一边反抗,一边喊叫,邢更加疯狂,便用手捂住她的口鼻,直至其不能动弹……

【幕后故事】 卖淫供子女念书

死者张贝今年43岁,办案民警介绍说,有据可查的是,她卖淫的时间大约一年多。民警说,根据事后的调查,发现她也是出于无奈。

和张贝一起做“小姐”的肖某回忆说,张贝非常主动,不挑客人,看到有客人前来,她会马上上前去接客,可以说,挣钱挣得特别多。但令人奇怪的是,张贝的生活却过得非常简单,“她基本没买过新衣服”,她挣钱不是拿回家就是寄给自己的女儿。

根据其丈夫所做的笔录以及其亲属介绍,张贝有两个孩子,女儿在泉州的一所大学念书,小儿子今年8岁,在念小学。据介绍,其女儿的大学学费加生活费一年下来,要一两万元。而小儿子的身体又不好,常常需要住院、吃药等。她的丈夫在邵武市的一家公司做搬运工,工资并不高。女儿的学费怎么办?儿子的医药费哪里来?据说,她本身还患有卵巢囊肿,动手术还花了不少钱。她的亲属也猜测说,在种种压力之下,她选择了卖淫。

她的丈夫说,妻子每个月都会回邵武一次,每次住两三天,主要是挂念着孩子。在清理她的遗物时,发现她挣的钱存在一张存折上,那是给女儿的学费和生活费。

据《海峡都市报》

河南登封:少林药局对外营业

昨日,记者从登封市宗教局了解到,经过两年多的努力,“少林药局”拿到医疗卫生职业许可证,取得合法行医身份,于2006年10月进行试营业,运营情况良好。

在少林寺山门旁,一处新建的古式院落门上书有“少林药局”4个大字。一进门是尊全身写满穴位名称的罗汉,后面是行医大堂,几个穿着僧服的小和尚正在忙着分药。

据了解,少林药局占地1.5亩,投资180多万元,已取得医疗卫生职业许可证。2006年10月,门诊已开始试营业,运营情况良好。

正在配药的释延贝说,少林药局门诊彰显少林特色,在治疗时运用佛理禅性进入人的内心,教育开导世人调整心态,改变生活方式,同时结合气功点穴、推拿按摩,促使患者自身提高相应的身体机能,让患者自我调节后康复。释延贝说,试营业两个月来,接待的多为风湿病、跌打伤、心血管病患者,而少林寺内千年秘方中,对这些病的治疗也最为有效。

少林医学已有上千年历史,少林派历史上在医界独成一派,被尊为“少林医宗”,而“少林药局”有“中国佛门医宗”之谓。据《郑州晚报》

安徽阜阳:耗资数千万建“白宫”



建筑整体为欧式风格,外形错落有致,富有变化

“师傅,你们这里哪个地方的建筑比较漂亮啊?”当记者乘坐的出租车行驶在安徽省阜阳市的大街上时,记者跟司机攀谈起来。

“白宫。”司机回答非常干脆。

“白宫?哪里会有‘白宫’啊?”

“颍泉。”

同样的询问记者进行了好几次,选择的对象也不尽相同,除了出租车司机,还有路边的摊贩、酒店的服务员等。虽然他们的回答并不完全相同,却也大同小异,即都认为颍泉区的“白宫”盖得漂亮。

汽车驶出阜阳市区进入105国道北向不几分钟,顺着司机手指的方向,一个巨大的白色半球形拱顶进入记者的视野。逐渐地,一个庞大的“宫殿”展现在面前,建筑整体为欧式风格,外形错落有致,富有变化。记者看到,十多米高的墙体柱高典雅,在一圈白色围墙和绿色草坪的映衬下,与整个建筑物相比,

“巨大”的拱顶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零部件。

据颍泉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张西海介绍,这座“欧式风格”的办公楼是颍泉区的“机关办公区”,整个办公区占地42亩。张西海说:“光土建和外装修就超过了1500万,这还不包括内装修和办公用品。”

安徽省春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一位知情人士告诉记者,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一般规律,内装修和相关办公用品的总耗资与主体建设费用大体相当,即也应该在1500万元左右,这样推算,不包括土地成本,整个大楼的费用将达到3000万元。而颍泉区的财政收入才刚刚达到亿元,一栋办公大楼的建设费用竟然占了全年财政收入的近三分之一,而全区农民的人均收入也不过2000多元。

因为整个建筑呈白色,又和美国的“总统府”有些相似,当地的老百姓形象地称之为“白宫”。据《华商报》

浙江东阳:400多万珠宝被劫

一起特大盗窃案发生在前天深夜或昨天凌晨的浙江东阳市红宝石珠宝行,价值400多万元的珠宝被席卷。

红宝石珠宝行位于东阳市区吴宁西路和新南路的交叉路口。该地段为东阳最繁华的商业区。据介绍,该珠宝行开业已有10多年,是一家集设计、加工、销售于一体,颇具规模的专业经营钻石、黄金、K金、铂金、翡翠玉器的老字号珠宝行,在东阳有很高的知名度。

昨天傍晚,记者赶到现场时,珠宝行周围都围着警戒线,路边停着两辆警车。有许多市民在围观,议论纷纷,大部分都不敢相信:这样繁华的地方,也有贼敢“光临”珠宝行朝北的卷闸门紧闭,朝新南路的大门开了一半,一个保安守在门口,不让旁人靠近。

透过玻璃门往里看,灯火通明,10多个员工正忙着清点物件。

昨天上午7点50分左右,珠宝行的员工来上班,打开卷

闸门进了店,刚打开大灯,就傻了眼:天哪,前一天晚上还摆满了各种珠宝的柜台,都空了!几个柜台一转,发现所有没有入库的黄金珠宝都已不见踪影。员工们当即向老板作了汇报,并拨110报警。

珠宝行老板还以为,店里设置了24小时监控录像,只要调出资料,盗窃过程会一清二楚,就能很容易抓住窃贼。警方赶到现场后,发现监控设备早已破坏,连存储视频资料的电脑硬盘也被挖走了——窃贼没有留下明显的证据!

据知情者介绍,窃贼可能是在午夜时分先卸掉防盗窗后进入珠宝行的,然后破坏了监控设备,用钥匙打开陈列柜,将珠宝洗劫一空,并盗走电脑硬盘,离开现场。

警方介绍,根据珠宝行的初步估价,被盗物品的总价值达400多万元——这是东阳几十年来发生的最大盗窃案!昨天东阳警方已悬赏5万元征集有效破案线索。

据《青年时报》

■案件追踪

少女遭掏肠案 凶犯被判死缓

据《兰州晨报》报道 甘肃省高院近日对张掖“少女遭掏肠案”作出终审判决,凶手乔建国因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2004年8月12日晚11时,9月20日凌晨,张掖市甘州区连发两起少女被掏肠惨案。19岁的少女琳子(化名)和17岁的少女小花(化名),先后被“恶魔”以极其残忍的手段从下身将肠子掏出体外,琳子当场死亡。小花虽经及时抢救挽回了性命,但其身心遭受极大摧残。

2004年9月29日,“掏肠恶魔”乔建国被捕。甘肃省高院审理后认为,乔建国归案后,如实供述了司法机关尚未掌握的强奸、故意伤害等犯罪事实,属自首。乔建国犯罪手段极其凶残,犯罪情节极为恶劣,罪行极其严重,社会危害极大,论罪应当判处死刑,“但根据本案的具体事实情况,还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

据悉,之所以“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是由于此案中关于掏肠杀人的事实,只有乔建国在侦查阶段的供述,却没有直接证据指证,而乔又在上诉中推翻了这一供述。中国法律明确规定,只有口供而没有证据支持的不能认定被告人有罪。

韩永万特大跨国贩毒团伙案昨开庭 “毒梟之王”竟称不认识毒品



左起韩永万、段必武、韩敏繁

“我没见过本案中的这些毒品,我也不认识这些东西就是毒品。”面对走私、运输、贩卖海洛因近800公斤的指控,曾被警方冠以“毒梟之王”头衔而“名声远扬”的韩永万如是作答。

昨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对以韩永万为首的跨国贩毒团伙案进行公开审理。由于案情重大,昆明中院没有当庭作出一审宣判。

韩永万被控三次大宗贩毒

“把被告人带入法庭!”昨天上午9点20分,庭审正式开始。“金三角”大毒梟韩永万及其两名同伙段必武、韩敏繁,在法警的押解下,依次被带入法庭。

根据昆明市人民检察院的指控,韩永万主要有三宗

犯罪事实。

第一宗发生于2001年2月初,检察机关认为韩永万当时指使杨新能、杨清效,将186公斤海洛因藏在白糖内,于同年2月13日从芒市运往昆明,途经木康检查站时被公安民警查获。杨新能、杨清效后来被判死刑。

第二宗发生于2004年6月至8月,韩永万从境外组织了206公斤海洛因,交予段必武藏于中空的柚木里运输,再次被公安民警查获。

第三宗发生于2005年8月,韩永万安排韩敏繁,将383.35公斤海洛因交他人贩运,当年9月被中缅警方联合查获。

大毒梟韩永万当庭翻供

“他看上去怎么也不像个恶贯满盈的大毒梟!”当

韩永万被带入法庭时,大家悄声议论,他穿着一套浅棕色西装,浓眉大眼的他看上去一脸的憨厚,只是他的眼中不时透出几许狡黠。

“公诉人指控的这些都不是事实,我未指使任何人贩毒、运毒,所有的供述都不是事实,我对这些都不清楚!”当公诉人宣读完《起诉书》后,韩永万当即推翻了以前所作的有罪供述,“我在缅甸开有工厂,做着玉石生意,我不可能去贩毒的,以前的供述是因为受到了刑讯逼供。”

接下来段必武和韩敏繁也跟随翻供,否认自己曾参与毒品犯罪,“我不知道为什么被抓,我没有贩过毒,也没有运过毒品!”

综合《生活新报》《云南信息报》《都市时报》